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18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中证环保 ETF	
基金主代码	512580	
交易代码	51258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月2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35,271,654.00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	
汉贝日怀	小化。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	
	份股的构成及其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	
投资策略	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比	
	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且不低于非现金基	

	金资产的80%。
小龙生1745 甘水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中证环保产业指数。本基金的
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为标的指数收益率。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
	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采用完全
风险收益特征	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
	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
	征。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土安州分頂你	(2018年4月1日-2018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349,948.30
2.本期利润	-104,720,382.4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79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06,062,763.0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786

- 注:(1)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 长率①	净值增 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③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标准差 ④	1)-(3)	2-4
过去三个 月	-17.75%	1.19%	-18.83%	1.20%	1.08%	-0.01%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1月25日至2018年6月30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	证券从业	说明
姓石		理期限	年限	VT 9月

		任职日	离任日		
		期	期		
刘杰	本经深接经证金理 50(基 30的广基理板金理板金理环基理 ET金中联金创金理板金理稳的指金;000金;500年发金;300基发金;300年,300年,300年,300年,300年,300年,300年,300年	2017-01-25		14 年	刘持业基技数发资 2014年证式理日现公助易资 2014年发式金月日积为金术量产型基 1 7 业资值 2018年 4 个 2016年 4 金资 2016年 500 为 2016年

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8 月 30 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自 2016 年 9 月 26 日起任职)、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1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中证养老产业指数型发
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8 月 30 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9 月 26 日起任职)、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1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8 月 30 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自 2016 年 9 月 26 日起任职)、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1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经理(自 2016年1月25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 2016 年 8 月 30 日 起任职)、广发中证军工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 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9 月 26 日起任职)、广发 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1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 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 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 理(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 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 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军
(自 2016 年 8 月 30 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9 月 26 日起任职、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1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
(自 2016 年 8 月 30 日起任职、广发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9 月 26 日起任职、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1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起任职、广发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9月26日起任职、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1月25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4月25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5月25日起任职、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9月26日起任职\\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1月25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4月25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5月25日起任职\、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9月26日起任职)、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1月25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4月25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5月25日起任职)、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 _ , _ , , , , , , , , , , , , , , , ,
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9 月 26 日起任职)、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1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
9月26日起任职)、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1月25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4月25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5月25日起任职)、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1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4月 25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 · · · · · · · · · · · · · · · · · ·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1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 , , , , , , , , , , , , , , , , , , ,
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1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理(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 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 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
理(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 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 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5月25 日起任职)、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任职)、广发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日起任职)、广发创业板
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月25日起任职)、广发 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5月25日起任职入广发 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
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
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5月25日起任职)、广发
			量化稳健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8 月 4 日起任			2017 年 8 月 4 日起任
职)、广发中证环保产业			职)、广发中证环保产业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			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
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
4月26日起任职)。			4月26日起任职)。

注: 1."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指公司公告聘任或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 其配套法规、《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 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 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通过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实时的行为监控与及时的分析评估,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

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制度规定投资组合投资的股票必须来源于 备选股票库,重点投资的股票必须来源于核心股票库。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授 权制度,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 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过程中,中央交易部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 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公平分配投资指令。金融工程与风险管理部风险控 制岗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对投资交易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及预警,实现投资风险的事 中风险控制;稽核岗通过对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全流程的独立监察稽核,实现投 资风险的事后控制。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 公平对待,未发生任何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原则上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组合除外)或同一投资组合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如果因应对大额赎回等特殊情况需要进行反向交易的,则需经公司领导严格审批并留痕备查。

本投资组合为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本投资组合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发生过同日反向交易的情况,但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这些交易不存在任何利益输送的嫌疑。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 投资策略

作为 ETF 基金,本基金将继续秉承指数化被动投资策略,积极应对成份股调整、基金申购赎回等因素对指数跟踪效果带来的冲击,进一步降低基金的跟踪

误差。

(2) 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正常,运作过程中未发生风险事件。本基金跟踪误差来源主要是申购和赎回因素,作为 ETF 基金,由于本基金规模较小,申购赎回对本基金的跟踪效果有较大影响。

2 季度,受金融去杠杆、信用债违约以及中美贸易战升级的持续不利影响,整体市场预期较为悲观,主流指数均呈现较大幅度的下挫,但同时也释放了一定的市场风险,目前很多行业估值均已处于历史低位,而随着流动性的逐步改善和市场环境的逐步消化,市场 2 季度对于风险应对或许存在一定的过度反应。结合目前的估值水平,A 股市场进入了相对值得配置的阶段,投资者应关注未来的 A 股投资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17.75%,同期业绩基准收益率为-18.83%。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 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30,602,724.89	89.76
	其中: 股票	730,602,724.89	89.76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1	-
3	贵金属投资	1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ı	-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7,313,325.39	9.50
7	其他各项资产	6,008,428.63	0.74
8	合计	813,924,478.91	100.00

注:上表中的股票投资项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而 5.2 的合计项不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В	采矿业	-	-
С	制造业	467,973,355.78	58.0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 业	111,728,306.44	13.86
Е	建筑业	39,243,309.86	4.87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Н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4,293,232.03	3.01
J	金融业	110,995.50	0.0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_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9,447,350.39	9.86
О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u>-</u>	-
P	教育	_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_	-
S	综合	7,790,100.40	0.97
	合计	730,586,650.40	90.64

5.2.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机曲化切	肌蛋匀物	**=\m\	八石仏は(二)	占基金资产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净值比例(%)
1	600884	杉杉股份	472,373	10,439,443.30	1.30
2	603659	璞泰来	159,300	10,177,677.00	1.26
3	603568	伟明环保	389,100	9,844,230.00	1.22
4	002372	伟星新材	544,076	9,624,704.44	1.19
5	002341	新纶科技	671,900	8,929,551.00	1.11
6	300203	聚光科技	348,569	8,923,366.40	1.11
7	300316	晶盛机电	666,191	8,853,678.39	1.10
8	603218	日月股份	467,900	8,763,767.00	1.09
9	600900	长江电力	540,368	8,721,539.52	1.08
10	600323	瀚蓝环境	569,600	8,669,312.00	1.0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 5.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目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 5.11.2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2,544.8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783,534.3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117.01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151,232.48
8	其他	-
9	合计	6,008,428.63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68,671,654.0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70,200,000.00
减: 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600,000.0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35,271,654.0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运用固有资金(认)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8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投资者 类别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 比例达到或者 超过 20%的时 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	赎回 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广证产易放数投金式基发环业型式证资发联金中保交开指券基起接	1	20180522-2018 0630,20180517- 20180517	0.00	470,95 7,100.0 0	7,024, 000.0 0	463,933,100	44.81%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将对基金的大额申赎进行审慎评估并合理应对,完善流动性风险管控机制,切实保护持有人利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 集的文件
 - (二)《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法律意见书
- (五)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六)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31-33 楼

9.3 查阅方式

- 1.书面查阅:查阅时间为每工作日 8:30-11:30, 13:30-17:00。投资者可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网站查阅:基金管理人网址: http://www.gffunds.com.cn。

投资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 95105828 或 020-83936999,或发电子邮件: services@gf-funds.com.cn。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日